**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国众联咨报字﹝2024﹞第5-0033号

项目名称：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

项目单位：赣州蓉江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委托单位：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

评价机构：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摘 要**

**一、项目实施概况**

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为综合性项目，2022年度实际执行本级预算资金纳入本次绩效评价的二级子项目内容为：发放退伍士兵一次性退役金、支付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费用、发放转业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发放涉军人员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走访慰问金、由政府安置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社保和医保接续、镇和村退役军人服务站点建设资金。项目2022年度预算金额818.08万元，实际支出342.57万元，预算执行率41.87%。

通过项目实施，赣州蓉江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较好地完成了本年度军人各项保障工作。充分发挥了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作用，完善了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协调沟通的平台，认真落实了军人军属优待优先有关政策，保障了各类优抚资金按时发放到位，为全区退役军人服务工作高质量推进、健康长远发展奠定了基础。

**二、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在资料查阅、现场调研及访谈基础上，对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进行逐项打分、客观评价，等级设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等、60分以下为差。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90分，绩效评级为“优”。

**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A.决策性指标 | B.管理性指标 | C.产出性指标 | D.效果性指标 | 合计分值 |
| 权重 | 15 | 25 | 32 | 28 | 100 |
| 分值 | 13 | 20 | 32 | 25 | 90 |
| 得分率 | 86.67% | 80% | 100% | 89.29% | 90% |

**三、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存在的问题**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不足。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绩效指标设立明确性、科学合理性不足的情形；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绩效自评不规范的情形。

2、项目决策、管理方面存在不足。项目预算编制不够准确，导致预算执行率较低，资金冗余；存在资金使用与批复预算不一致的情形；存在对项目资金发放使用情况监管不够的情形。

**（二）改进措施和建议**

1、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绩效管理水平。严格按照《预算法》等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过程中， 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

2、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项目各环节管控。按照项目实施周期，准确编制预算，确保当年预算安排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相匹配，确保当年预算当年使用，减少财政资金结转和沉淀；充分做好前期调研工作，如通过实地考察、问卷调查等形式，编制详细的项目申报书，明确进度计划。按照预算、用款计划、项目进度、有关合同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请款申请，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目 录**

[1、项目概述 2](#_Toc6557)

[1.1项目基本情况 2](#_Toc20761)

[1.2项目实施情况 3](#_Toc27202)

[2、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5](#_Toc10461)

[2.1绩效评价目的 5](#_Toc13302)

[2.2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5](#_Toc20061)

[2.3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6](#_Toc23229)

[3、具体绩效分析 9](#_Toc14034)

[3.1项目决策性指标类 9](#_Toc9000)

[3.2项目管理性指标类 11](#_Toc4053)

[3.3项目产出性指标类 14](#_Toc23155)

[3.4项目效果性指标类 16](#_Toc6036)

[4、 绩效评价结果 18](#_Toc23664)

[5、存在的问题 19](#_Toc24463)

[5.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不足 19](#_Toc19912)

[5.2项目决策、管理方面存在不足 20](#_Toc5709)

[6、改进措施和建议 20](#_Toc21857)

[6.1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20](#_Toc6059)

[6.2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项目各环节管控 21](#_Toc13807)

[7、其他事项说明 21](#_Toc16561)

8、附件

**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国众联咨报字﹝2024﹞第5-0033号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

为贯彻落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完善部门预算管理，强化预算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根据《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等文件要求，受贵单位的委托，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以第三方社会机构的身份，承担了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或“该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科学”的原则进行。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接受委托任务后于2023年12月开始，抽调精干人员力量组成绩效评价组，精心制定绩效评价方案，通过访谈、查阅文件文献、问卷调查、现场调研等方式，充分了解和掌握了评价对象的相关情况后，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取得的成效与经验、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得出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组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为基础进行资料收集，收集了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各项资料，对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开展项目的满意度调查工作等，在此基础上形成《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1、项目概述**

**1.1项目基本情况**

**1.1.1项目主要内容**

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为综合性项目，年初预算包含“退伍士兵一次性退役金”等20个二级子项目，由于部分子项目优先使用了上级资金或未实施，2022年度实际执行本级预算资金、纳入本次绩效评价的二级子项目内容为：发放退伍士兵一次性退役金、支付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费用、发放转业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发放涉军人员公益性岗位工资、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走访慰问金、由政府安置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社保和医保接续、镇和村退役军人服务站点建设资金。

**1.1.2项目预算及资金来源**

该项目2022年度预算金额818.08万元，全部由区财政安排预算资金。

**1.1.3项目实施主体**

该项目实施主体为赣州蓉江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以下简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1.1.4项目绩效目标**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设立项目总目标：通过在春节、八一等重要节日对退役军人及涉军单位进行走访慰问、发放大学生入伍一次性奖励金等，让退役军人和现役军人感受到了党和政府的温暖，推进军地共建。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项目设立的项目绩效年度目标：

数量指标---发放人数≥475人；

质量指标---资金发放准确性≥90%；

时效指标---按时发放率≥90%；

成本指标---未设置；

经济效益指标---未设置；

社会效益指标---实现退役军人获得感得到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获得退役军人的认可；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退役军人满意度≥90%。

**1.2项目实施情况**

**1.2.1本年度实际实施起止时间**

2022年1月1日—2022年12月31日

**1.2.2具体实施流程**

2022年上半年项目实施流程为：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预拨项目资金到区下属镇（管理处），由镇（管理处）负责具体实施。

2022年下半年项目实施流程整改为：镇（管理处）造发放表——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业务科室收集并汇总核对资金支付数据——提交主任办公会审核——财务审核资金——领导签字——走预算一体化系统支付流程——走一卡通平台支付流程最终发放到优抚对象手上。

**1.2.3资金落实及支出情况**

本年度项目落实到位资金818.08万元，由区财政拨付资金。

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实际支出342.57万元，预算执行率41.87%。具体支出为：发放退伍士兵一次性退役金41.31万元、支付退役士兵适应性培训费用2.81万元、发放转业待安置期间生活补助3.63万元、发放涉军人员公益性岗位工资2.33万元、发放义务兵家庭优待金262.75万元、发放走访慰问金10.56万元、拨付镇、村退役军人服务站点建设资金10万元、支付由政府安置工作退役士兵待安置期间社保和医保接续支出5.65万元、支付优抚对象休养租车费用和订购双拥杂志支出1.34万元、发放优抚对象物价补贴0.95万元、支付退伍军人日常军事培训费用0.74万元、购买打印机碳粉和墨水0.5万元。

**1.2.4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未制定专门的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对项目专项资金的审核、管理、使用主要遵循日常工作流程和部门的财务管理制度，整改前存在预拨资金实际拨付情况监管不足、资金审核流程不够完善的情况。

**2、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2.1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本次绩效评价，跟踪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项目专项资金的使用情况，项目的决策、管理过程，以及项目实施的产出和效果，并总结项目实施取得的成果及存在问题，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质量与效率。

**2.2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制定过程**

**2.2.1前期调研**

在受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项目组及时与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项目负责人进行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计划实施内容、组织实施流程、项目验收等，并收集明细账、合同等相关文件资料。

**2.2.2研究文件**

在对项目概况初步了解后，组织项目组成员对收集到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获取对项目全方位的了解。根据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的要求，结合项目特点，形成项目评价的总体思路。

**2.2.3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工作方案设计**

根据前期调研结果和对相关文件资料的研读，结合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形成方案初稿，并就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向项目实施单位征求意见，根据反馈意见修改后形成最终的项目绩效评价方案。

**2.3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依据等**

**2.3.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3.2评价方法**

本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时采用比较法等方法。

（1）比较法：充分运用项目预算资料、国家、赣州市发布的有关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的各项法律规章制度，对比项目实际情况，找出差异与不足，对项目的各项绩效目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2）因素分析法：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通过对服务对象发布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项目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对象的满意度。

（4）其他评价方法。

**2.3.3评价依据**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中共赣州蓉江新区工作委员会 赣州蓉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蓉党发〔2020〕1号）；

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推进赣州蓉江新区预算绩效管理提质增效工作方案的通知》（赣蓉财预字〔2022〕13号）。

**2.3.4数据收集与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小组在工作方案指导下，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广泛收集项目资料并分析项目情况，采用访谈方法收集一手数据，通过对资料分析、研究、总结，对指标体系评分，得出项目取得的成绩，指出项目存在的问题，提出相关建议。

（1）工作方案策划

首先与委托方、项目实施单位等部门进行充分沟通与交流，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资料收集

绩效评价组以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要求为基础进行资料收集，收集了项目实施的各项资料，包括预算编制、实施计划、实施内容、实施流程、管理制度、检查监督、档案管理等。

（3）访谈

为更进一步了解项目实施的各项情况，我们开展访谈，对项目有关人员进行情况了解。

（4）分析研究

按照制定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根据以上收集的文献资料、访谈等，对各项绩效评价指标进行分析与评价。

（5）归纳总结

在充分调研、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取得的成效与经验、项目存在的问题进行归纳总结，并提出相关建议。

（6）形成报告

在资料收集、访谈、分析研究、归纳总结的基础上，编制报告初稿，并按照委托方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最终报告。

**3、具体绩效分析**

**3.1项目决策性指标类**

决策性指标类由3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3分，得分率86.67%。

**A.决策性指标**

主要考察项目预算的编制、决策依据、决策程序，目标设立是否细化、量化、明确，决策依据是否充分，决策程序是否规范。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1

**表3-1 决策性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得分 |
| A1 绩效目标 |  |  |  |
| A1.1绩效指标明确性 | 3 | 明确性不足 | 2 |
| A1.2绩效指标科学合理性 | 3 | 对应性不足 | 2 |
| A2 决策过程 |  |  |  |
| A2.1决策依据 | 3 | 达标 | 3 |
| A2.2决策程序 | 3 | 达标 | 3 |
| A3 资金分配 |  |  |  |
| A3.1分配办法 | 3 | 达标 | 3 |
| 小计 | 15 |  | 13 |

A1 绩效目标

A1.1绩效指标明确性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提供了该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表共设置3个一级指标、6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 6个三级指标中有量化指标4个，实现了大部分指标可清晰衡量的要求；指标按三级进行设置，基本细化；未设置成本等关键指标，指标的明确性不足。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绩效指标设定量化、细化，但不够明确，项目绩效指标明确性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1.2绩效指标科学合理性

通过分析设置的绩效目标与项目预算编制、年度计划的工作任务之间的关系，可以看到绩效目标的设置与预算、计划是相互联系的；三级数量指标设置的目标值“发放人数≥475人”与项目包含子目众多、发放计划人数不一的情况无法对应，不具有合理性。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依据预算计划，与项目年度预算资金相匹配，但未能与计划数相对应，项目绩效指标科学合理性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A2 决策过程

A2.1 决策依据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区分不同子项目提供了部分子项目立项所依据的相关文件资料，依据现有资料，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因此，评价认为决策依据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A2.2 决策程序

根据项目立项的相关文件，比照项目内容，项目符合申报条件。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按照预算申请程序向区财政部门申请预算，区财政部门根据预算审核及绩效评价要求进行预算资金事前绩效审核工作并批复后，安排相应资金。项目申报、批复、调整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预期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3分。

A3 资金分配

A3.1 资金分配办法

项目资金测算依据了相关基础数据、资金额度分配基本合理、与实际相适应。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资金分配办法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3.2项目管理性指标类**

管理性指标类由3个二级指标和9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5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80%。

**B.管理性指标**

主要考察是否根据批复的预算和用途使用项目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管理、监督和核算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2

**表3-2 管理性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得分 |
| B1 资金落实 |  |  |  |
| B1.1资金到位率 | 3 | 100% | 3 |
| B1.2预算执行率 | 3 | 41.87% | 0 |
| B2 资金管理 |  |  |  |
| B2.1资金使用 | 6 | 存在批复外支出 | 5 |
| B2.2财务管理 | 3 | 达标 | 3 |
| B3 组织实施 |  |  |  |
| B3.1组织机构 | 2 | 达标 | 2 |
| B3.2 管理制度 | 2 | 达标 | 2 |
| B3.3资金拨付及时性 | 2 | 达标 | 2 |
| B3.4 公示情况 | 2 | 达标 | 2 |
| B3.5 监督检查 | 2 | 监督不够 | 1 |
| 小计 | 25 |  | 20 |

B1 资金落实

B1.1 资金到位率

项目经费按年初专项资金预算818.08万元拨付，拨付金额即到位金额。年内项目资金实际到位818.08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资金到位率指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B1.2 预算执行率

项目年度预算执行金额为342.87万元。 预算执行率=项目预算执行数/项目预算数×100%=342.57万元/818.08万元×100%=41.87%。因此，评价认为预算执行率指标未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0分。

B2 资金管理

B2.1 资金使用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的优抚对象休养租车费用和订购双拥杂志、发放优抚对象物价补贴、支付退伍军人日常军事培训费用、购买打印机碳粉和墨水等办公费用支出不符合预算批复。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资金使用指标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B2.2 财务管理

项目核算按适用的会计制度或会计准则进行会计核算和账务处理，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专门制定了《赣州蓉江新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财务制度》，对资金管理、费用支出做出了相应规定；通过整改，消除了在2022年2月以前存在的财务密钥管理漏洞，根据现有资料，未见有会计核算不规范的情况。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财务管理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3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分。

B3 组织实施

B3.1 组织机构

由于子项目数量较多，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由局属业务科室根据其职责职能直接对接项目，并对项目实施人员进行了权责划分、明确分工。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组织机构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2 管理制度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制定了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并基本遵照执行。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管理制度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3 资金拨付及时性

项目审结后资金拨付存在少量因账号错误等原因导致的拨付不及时情况，鉴于金额占比较小且及时整改，不予扣分。因此，评价认为项目资金拨付及时性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2分。

B3.4 公示情况

根据访谈，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确认项目实施无相关公示要求，因此，我们评价了项目绩效评价的公示情况。通过查询蓉江区政府门户网站，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在部门决算中说明了绩效评价情况，公开了本项目绩效自评表。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公示情况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分。

B3.5 监督检查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未建立相关监督检查机制，未见对项目实施进行监督检查的相关资料，项目实施的监督存在不足；但对于上级检查指出的相关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监督检查指标目标值未完全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2分，根据评分标准得1分。

**3.3项目产出性指标类**

产出性指标类由4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32分，实际得分32分，得分率100%。

**C.产出性指标**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后从数量、质量、时效和成本四个维度的达标情况，实现项目既定目标的程度。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5

**表3-5 产出性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  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  得分 |
| C1数量指标 |  |  |  |
| C1.1项目实施率 | 8 | 100% | 8 |
| C2质量指标 |  |  |  |
| C2.1发放准确率 | 8 | 100% | 8 |
| C3时效指标 |  |  |  |
| C3.1实施及时性 | 8 | 及时 | 8 |
| C4成本指标 |  |  |  |
| C4.1成本准确率 | 8 | 100% | 8 |
| 小计 | 32 |  | 32 |

C1 数量指标

C1.1项目实施率

项目实施率=（实际实施子项目数/计划实施子项目数）×100% =8个/8个×100%=100%。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实施率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8分。

C.2质量指标

C2.1发放准确率

根据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按最终发放结果计算提供的产出数值，发放准确率=（准确发放的项目资金数/实际发放的项目资金数）×100%=100%。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发放准确率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8分。

C3 时效指标

C3.1实施及时性

根据访谈，项目启动、完成不存在延迟超时情况。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实施及时，指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分。

C4 成本指标

C4.1成本准确率

根据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按各子项目规定发放标准计算提供的产出数值，成本准确率=实际支出金额/标准金额100%=100%。

因此，评价认为项目成本准确率指标目标值实现。

该项指标满分8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8分。

**3.4项目效果性指标类**

效果性指标类由2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8分，实际得分25分，得分率89.29%。

**D.效果性指标**

主要考察项目实施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受助对象的获益程度和满意度，评价项目的可持续影响。

各指标业绩值和实际得分详见表3-6

**表3-6 效果性指标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指标名称 | 指标  权重 | 业绩值 | 实际  得分 |
| D1 项目效益 |  |  |  |
| D1.1经济效益 | 6 | 达标 | 6 |
| D1.2社会效益 | 6 | 推动就业创业质量不高 | 4.5 |
| D1.3可持续影响 | 6 | 基层队伍建设不到位 | 4.5 |
| D2 满意度 |  |  |  |
| D2.1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 | 95% | 10 |
| 小计 | 28 |  | 25 |

D1 项目效益

D1.1 经济效益

通过优抚对象及其他退役军人进行了走访慰问，并发放慰问金及物资，在一定程度上改善了优抚对象及其他退役军人的经济状况，助力了困难服务对象的经济脱困。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经济效益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6分。

D1.2 社会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引导辖区各行各业为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提供优先、优质、优待服务，提升了军人军属、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荣誉感、获得感、尊崇感，在全社会营造了尊崇军人，关爱退役军人的浓厚氛围。但也存在因为教育培训措施内容较单一、就业技能培训课程时间短、理论多，实效不强等不足，导致推动退役军人就业创业质量不高，取得的社会效益有待提高的问题。因此，评价认为项目社会效益指标未完全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5分。

D1.3 可持续影响

通过项目实施，进一步扩大了各项拥军优属政策的知晓度和影响力，逐步改善营造双拥工作氛围不浓、社会面对双拥工作重视和知晓度不够的状况；通过加强镇、村退役军人服务站点建设，提高了服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但由于退役军人服务站专干人员少，流动性大，导致存在不能按期完成优抚工作任务，数据收集不及时等情况。基层队伍建设不到位，人员力量保障不够，是制约工作绩效提升的一个重要因素。因此，评价认为项目可持续影响指标未完全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6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5分。

D2满意度

D2.1 服务对象满意度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的服务对象满意度设定为90%，实际满意度为95%。

因此，评价认为项目满意度指标实现目标值。

该项指标满分1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 10分。

**4、 绩效评价结果**

本次评价在资料查阅、现场调研及访谈基础上，对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进行逐项打分、客观评价，等级设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等、60分以下为差。最终评分结果：总得分为 90分，绩效评级为“优”。

**项目绩效评分汇总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指标 | A.决策性指标 | B.管理性指标 | C.产出性指标 | D.效果性指标 | 合计分值 |
| 权重 | 15 | 25 | 32 | 28 | 100 |
| 分值 | 13 | 20 | 32 | 25 | 90 |
| 得分率 | 86.67% | 80% | 100% | 89.29% | 90% |

**5、存在的问题**

**5.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面存在不足**

绩效目标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绩效指标设立不够明确的情形。编报的绩效目标要能清晰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指标内涵应当明确、具体、可衡量，指标值应当科学合理、符合标准。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没有对产出所需花费的成本设置目标进行衡量控制，部分目标设置的对应性也不足。

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有待改善，存在评价不够规范的情形。预算绩效自评是对预算资金使用情况的信息反馈，是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为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在预算项目执行完成后，对预算执行情况以及项目实施效果开展绩效自评。但自评存在相关绩效指标与年初设定的目标不对应、自评完成值没有取得明确固定值等情况。由此可见，绩效评价管理工作有待进一步规范。

**5.2项目决策、管理方面存在不足**

项目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前瞻性有待进一步提升。由于存在客观原因，预算编制前对人、财、物相关数据，没有及时核对与更新，没有将上级资金纳入预算考量范围，计划执行的项目所需资金没有细化到末节，导致基础信息及数据不够准确。

项目资金实际支出的优抚对象休养租车费用和订购双拥杂志、发放优抚对象物价补贴、支付退伍军人日常军事培训费用、购买打印机碳粉和墨水等办公费用支出不符合预算批复。

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未建立相关监督检查机制，没有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对资金发放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或抽查，项目实施的监督检查存在不足。

**6、改进措施和建议**

**6.1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高绩效管理水平**

严格按照《预算法》等相关文件要求，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切实履行预算绩效管理职责。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过程中， 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意识，结合财政资金监管的要求，建立和完善项目绩效考核制度，在现有制度体系基础上，突出核心指标，深化、完善绩效指标体系，根据项目的具体情况和实际需求，设置符合一般规则的绩效目标，多维度反映项目预期产出及效果，并按照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等原则衡量绩效目标是否科学、合理的基本原则准确设置，充分保障绩效目标有效达成，发挥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引作用；加强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紧迫感和重要性的认识和理解，积极参与各项绩效培训活动，拓宽相关业务人员的预算绩效管理视野，提高绩效管理的工作能力，牢固树立绩效理念，为提升预算管理精细化、科学化水平奠定良好 的基础。

**6.2提高预算编制水平、加强项目各环节管控**

按照项目实施周期，准确编制预算，确保当年预算安排与项目年度实施计划相匹配，确保当年预算当年使用，减少财政资金结转和沉淀；充分做好前期调研工作，如通过实地考察、问卷调查等形式，编制详细的项目申报书，明确进度计划。按照预算、用款计划、项目进度、有关合同和规定程序及时办理资金请款申请，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强化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

**7、其他事项说明**

7.1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项目实施单位提供资料的基础上形成的。

7.2本绩效评价报告仅供赣州蓉江新区财政局开展“赣州蓉江新区2022年退役军人事务及退役军人待遇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相关工作使用，不作他用。

国众联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